

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发行人”)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6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网站(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tcn.com;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日报网,网址 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 www.jckb.cn),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联席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投资者查阅。

- 一、上市概况
- (一)股票简称:长鑫科技
- (二)扩位简称:长鑫科技
- (三)股票代码:688825
- (四)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6,688,088.6077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则为6,788,409.9077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 (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668,808.8608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则为769,130.1608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提醒投资者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如下:

-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带来的股票交易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6年修订)》,科创板股票交易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剧烈的风险。
-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的风险
上市初期,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或12个月,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股份锁定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限售期为36个月,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获配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至36个月不等,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股份数量的70%限售期为6个月。本次发行后总股本为6,688,088.6077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其中本次新股上市初期的无限售流通股数量为450,303.8971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6.73%(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6.63%(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相对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本次发行价格为8.66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278.03倍(每股收益按照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

- 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2)308.9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计算);
- (3)313.5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假设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计算);
- (4)98.0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5)108.95倍(每股收益按照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计算);
- (6)110.5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假设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计算)。

结合发行人经营模式以及可比公司估值情况等维度,本次发行同时披露可以反映发行人行业特点的市净率。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净率为:
(1)9.18倍(每股净资产按照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数计算);- (2)5.06倍(每股净资产按照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计算);
- (3)4.78倍(每股净资产按照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假设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计算)。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截至2026年7月13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该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76.32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日 股票收 盘价(元/ 股)	T-3日总市 值(亿元)	2025年12 月31日归 母净资产 (亿元)	2025年 扣非前 EPS(元/ 股)	2025年 扣非后 EPS(元/ 股)	2025年 静态市 盈率(扣 非前/后)	2025年 静态市 盈率(扣 非后)	2025年市 净率(倍)	
005930.SZ	三星电子	1,150.28	67,248.72	19,178.00	34.22	34.22	33.62	33.62	3.51	
000660.KS	SK海力士	8,338.98	59,432.13	5,447.06	272.18	272.18	30.64	30.64	10.91	
MU.O	美光科技	6,368.98	71,930.78	4,306.50	102.28	102.28	62.27	62.27	16.70	
2408.TW	南亚科技	89.25	3,079.41	359.54	0.40	0.40	220.67	220.67	8.56	
2330.TW	台积电	514.84	133,510.21	11,435.35	13.98	13.98	36.83	36.83	11.68	
688981.SH	中芯国际	163.58	14,003.77	1,508.24	0.59	0.48	277.81	339.54	9.28	
688396.SH	华润微	77.60	1,030.69	229.81	0.50	0.35	156.04	218.79	4.49	
算术平均值								116.84	134.62	9.30

数据来源:iFind,Bloomberg,数据截至2026年7月13日(T-3日);
注1:市盈率及市净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25年扣非前/后EPS=202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T-3日总股本;
注3:汇率采用2026年7月13日中国人民银行汇率中间价、中国银行公布外汇牌价:1新台币=0.211人民币,1美元=6.7972人民币,1人民币=221.25韩元;
注4:美光的财务披露为财年口径,已拆分拟合至自然年做对齐处理。

本次发行价格8.66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未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摊薄市盈率率为308.92倍,假设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本次发行后市盈率为313.56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76.32倍,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平均静态市盈率134.62倍。本次发行价格8.66元/股对应的发行人未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摊薄市净率为5.06倍,假设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本次发行后市净率为4.78倍,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5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平均静态市净率9.30倍,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的风险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

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兴工具”、“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953号)。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发行人股票简称为“欣兴工具”,股票代码为“301677”。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及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3.58元/股,发行股份数量为2,500.00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75.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38.237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9.53%。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36.763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624.263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1.81%;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37.5000万股,约

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8.19%。
根据《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1,662.54361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452.40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171.863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51.8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089.9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48.19%。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最终中签率为0.0146592983%,申购倍数为6,821.60891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6年7月22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险资金与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375.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238.237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9.53%,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36.7630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截至2026年7月14日(T-4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

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2026年7月24日(T+4日)之前,依据缴款原路径退回。

根据发行人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约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华泰联合工具集团1号创业版员工持股基金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382,370	79,999,984.60	12个月

注: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0,840,510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64,024,325.80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58,490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964,094.20
-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1,718,630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93,511,595.40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0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股份数量为117.7612万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5%,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71%。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5.8490万股,包销金额为1,964,094.20元,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约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23%。

2026年7月24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战略配售、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划转至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8,108.04万元,具体如下:
1、保荐承销费用:5,456.75万元;
2、审计验资费用:1,280.68万元;
3、律师费用:826.88万元;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490.57万元;
5、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53.17万元。
注:以上发行费用口径均不含增值税金额。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存在微小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包含本次发行的印花税费,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0.025%。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38966571
联系邮箱:hdhccm@htsc.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广场E座20层

发行人: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7月24日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2026-084号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债券代码:110076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琥珀酸亚铁片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 药品名称:琥珀酸亚铁片
- 剂型:片剂
- 规格:0.1g
- 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 申请人: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65277
-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 二、药品其他相关情况
- 琥珀酸亚铁片用于缺铁性贫血的预防和治疗。琥珀酸亚铁片最

早由LABORATOIRE X.O研发,于1997年在法国上市,原研药品国内尚未上市。目前国内获得该药品注册证书的生产厂家主要有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金陵制药厂、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等。根据米内网数据预测,琥珀酸亚铁片2025年国内市场销售金额约人民币4.08亿元。截至目前,公司在琥珀酸亚铁片研发项目上的研发投入合计约人民币515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琥珀酸亚铁片为非处方药。根据国家相关政策,琥珀酸亚铁片按化学药品3类批准生产,有助于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四、风险提示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严格控制药品研发、生产、销售环节的质量和安。产品的销售情况容易受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32 证券简称:九安医疗 公告编号:2026-047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投资的基本情况
-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有限合伙人身份,以自有资金向天津砺思星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砺思星雀基金”)出资10,000万元(不含管理费),该基金由海南砺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砺思”)作为基金管理人,天津砺思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砺思明策”)作为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 二、投资的进展情况
- 公司于近日收到基金管理人的通知,砺思星雀基金已募集完成。截至目前已收到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募集资金总额为92,800万元。公司仅作为有限合伙人进行财务性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天津砺思明策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200	0.2151%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10.7799%
其他有限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	82,600	89.0090%
合计		92,800	100%

三、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投资无保本及最低收益承诺。投资基金业绩容易受所处行业的市场情况变化、行业政策监管等各因素影响,进而影响基金份额价值,甚至面临投资失败及亏损风险;本次投资存在投资回收期长、流动性低的特点,投资过程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竞争、政策环境、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后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投资的后续进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次投资后续相关事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4日